#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于 3月5日收到招标人(深圳市水务局)和招标代理机构(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)联合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。通知书确认本公司为观澜水质净化厂提 标扩容工程的中标单位。

### 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:观澜水质净化厂提标扩容工程
- 2、项目编号: 44030020180002
- 3、招标人:深圳市水务局
- 4、中标人: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5、项目总投资: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77,897,45万元(政府按经审核一期概 算投资的40%目不高于2亿元给予投资补贴)
  - 6、中标价: 0.648元/立方米(含污泥处理、运输、处置全过程的费用)
- 7、工程概况:原一期(6万吨/日)拆除,新建规模16万立方米/日(半地埋, 主体顶部覆土建公园);原二期(20万吨/日)扩建4万吨/日后总体提标,建成 后项目总规模40万吨/日,出水水质主要指标达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

(GB3838-2002) IV类标准(总氮≤10mg/L),其它指标达到一级A标准

特许经营权转让价款:考虑深圳市财政相对充裕的现状,为降低融资成本及 运营服务费单价,二期工程TOT特许经营权象征性的收取1元作为转让价款

- 8、运营期:20年(不含建设期,以一期投入商业运营之日起算:二期工程 运营至一期特许经营期结束)
  - 9、公示时间: 2018年3月5日14:00至2018年3月8日12:00

## 二、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若本次中标项目最终签订合同并得到履行,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 影响。

#### 三、中标项目风险提示

公司虽已被确定为观澜水质净化厂提标扩容工程的中标单位,但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,合同签订和合同条款存在不确定性,项目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,公司将根据合同签订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中标通知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五日